

邹政办字〔2023〕8号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有关部门：

《2023年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 年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实施方案

为筑牢农村卫生服务网底，努力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便捷、有效的医疗卫生服务，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2023 年邹城市市委、市政府将“新规划建设 13 处中心村卫生室”纳入为民办实事项目。为切实做好中心村卫生室项目建设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为抓手，通过新建中心村卫生室，不断优化基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服务功能，提高服务能力，大力推进城乡共享医疗，满足群众全方位多层次健康需求。

二、基本原则

（一）科学谋划，规范管理。实施村卫生室分类管理，中心村卫生室原则上服务半径不超过 2.5 公里、覆盖 2000—4000 服务人口，逐步建成以中心村卫生室为主体，一般村卫生室和村卫生室服务点为补充，公益特色鲜明的村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形成农村地区“15 分钟健康服务圈”。

（二）突出公益，落实责任。新建中心村卫生室为公益性医疗机构，建设用地由所在地镇（街道）和村委会无偿提供，为集体土地，非基本农田用地或个人宅基地，与个人无任何纠纷。确

保项目建设用地实现“四通一平”（水通、电通、路通、网通，项目建设范围内土地平整），达到后续施工要求。建成后中心村卫生室纳入一体化管理，产权归所在地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所有，村卫生室产权证等相关手续由所在地镇（街道）及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行政审批等部门免费办理。

（三）精心实施，统筹推进。依托乡村振兴战略，坚持规划引领。各镇街要将中心村卫生室规划建设纳入村庄统一规划，相关标准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要求。中心村卫生室应纳入村民中心建设整体规划，与村公共服务中心、村级组织办公场所等公共设施相对集中、合理配置，统筹安排。选址须结合群众看病就医需求，确保交通便利、方便群众、独立设置，厕所达到无害化卫生厕所标准，配套三格化粪池，室外地面硬化并且与周边交通干道相接。

三、重点任务

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要做到“六统一”，即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配备、统一预算、统一验收、统一标识。

（一）统一设计。中心村卫生室建筑总体平面图、外观效果、具体图纸由市卫生健康局统一设计。因场地限制确需调整设计的，在不低于原设计面积和保障使用功能的基础上，经领导小组同意后可结合实际情况调整。（详见附件3、4）

（二）统一标准。中心村卫生室应为独立单体建筑和院落，要易于识别，坚固安全，水电齐全，符合卫生学要求。原则上每个中心村卫生室服务人口不低于2000人，用地面积不少于300

平方米，房屋面积不低于 150 平方米，诊断室、治疗室、观察室、药房、康复室、健康教育和公共卫生室要分室设置、合理布局，有条件的可设置值班室。

（三）统一配备。中心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执业（助理）医师或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工作人员配置以现有乡村医生为基础，由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一调配；设备配置原则上参照《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设备配置品目表》（详见附件 5）执行。加强中心村卫生室信息化建设，满足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四）统一预算。市财政对每个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及相应配置提供扶持资金 30 万元，其中基建费用不高于 15 万元；设施设备（含信息化建设）、工程监理、设计等费用不高于 12 万元；工程进度奖补 3 万元，用于奖励按照时间节点提交验收报告并完成市级验收的镇街。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由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自行配套。对执行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市财政每年给予补助，由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根据村卫生室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五）统一验收。项目实施全过程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项目建成后，由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工程质量验收，验收标准参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等国家标准执行，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向市卫生健康局提交竣工工程质量验收报告及项目验收申请表，由卫生健康、审计、行政审批、

自然资源和规划、住房城乡建设等相关部门对建设项目进行验收。（详见附件6、7、8、9、10、11）

（六）统一标识。内墙面刮大白（治疗室、处置室墙面瓷砖到顶，其他房间墙面瓷砖至少1.8米），地面全部用水磨石或瓷砖，窗户用双层玻璃塑钢窗（外加不锈钢防盗窗），外门为防盗门。治疗室有固定紫外线灯管。药房、诊断室和观察室面向室内过厅的窗户均为无框整块钢化玻璃，窗台高1米。外墙主体为白色防水乳胶漆，50公分灰色裙边，窗户下沿10公分绿色裙带（与标识同色）。卫生室室外地面进行水泥硬化，设置无障碍设施。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村卫生室管理工作的通知》（鲁卫函〔2020〕227号）要求，制作统一的外观标识和内部标牌标志，包括村卫生室室外环境标牌标识（村卫生室标牌、健康教育宣传栏、健康教育公示栏）、村卫生室室内环境标牌标识（窗口指示牌、规范及制度、医护人员桌牌、污染分区标识、垃圾分类标识、危险标识等）和医疗卫生监督信息公示栏。（详见附件13）

四、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3月底前）。根据各镇街提报的建设意向，结合拟建设中心村卫生室的建设用地、服务人口、医务人员配备、现有村卫生室服务能力等条件，经评估、审核后确定新建中心村卫生室名单（详见附件2），完成新建中心村卫生室图纸设计等各项前期筹备工作。

（二）实施阶段（4月至9月）。基建工程由各镇街组织招

投标，中标单位必须按照工程设计、进度和标准要求进行施工。市卫生健康局负责调度工程进展情况，市重大决策推进服务中心对工程进展情况进行定期督导。（详见附件12）

（三）验收阶段（10月至11月）。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组织对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进行统一验收，根据验收情况向各镇街拨付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详见附件1），统筹推进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各项工作。各成员单位要充分认识中心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的重要意义，把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作为执政为民的一项政治任务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领导，强化措施，精心组织，认真实施。

（二）明确职责分工。卫生健康、财政、自然资源和规划、行政审批、审计、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和各镇街要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市卫生健康局牵头统筹，负责工程、外观标识和内部标牌的统一设计及指导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指导各镇街做好医用设备设施的招标工作。市财政局统筹资金按照合同约定和时间节点，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时办理有关用地手续。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及时办理工程建设规划许可等手续。市审计局适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指导监督工程建设标准、工程造价计价，负责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各镇街是中心村卫生室建设主体，具体负责辖区内新建中心村卫生室规划、建设、室内外装修、室外地面硬化等基础建

设及信息化建设，负责设施、设备的招标采购工作，负责保障“四通一平”，负责工程监理和质量验收工作，统筹协调解决好因地方因素影响工程建设的有关问题，认真审核施工单位建设资质和财务实力，严禁施工方转包，防止农民工欠薪等问题发生，确保工程质量和社会稳定。

（三）严格项目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各成员单位要严格遵守国家和省、济宁市有关基本建设的规定，确保工程建设质量。同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各级财政部门有关规定，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 附件：
1.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选址汇总表
 3.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参考总体设计图纸
 4.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参考材料质量要求一览表
 5.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设备配置品目表
 6.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程序
 7.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验收参考标准
 8.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竣工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9.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申请表
 10.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赋分表
 11.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记录
 12.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进展清单（月份）
 13. 山东省村卫生室规范化设计方案

附件 1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成员名单

组 长：	布方锋	副市长
副组长：	秦 华	市重大决策推进服务中心主任
	孟宪忠	市卫生健康局局长
成 员：	李新科	市财政局副局长
	相 阳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正科级干部
	张风雷	市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李 峰	市审计局副局长
	冯寨民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副局长
	王 晓	市土地储备和规划事务中心主任
	顾晓飞	峯山镇镇长
	胡雁南	看庄镇镇长
	仲刘冰	香城镇镇长
	杭 磊	张庄镇镇长
	李新庆	城前镇镇长
	颜康健	田黄镇镇长
	孟 涛	大束镇镇长
	庄 鹏	中心店镇镇长

王雷科	北宿镇镇长
徐理想	唐村镇镇长
郭 帅	太平镇镇长
李 凯	郭里镇镇长
李 坦	石墙镇镇长
孔 浩	钢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段绍洲	千泉街道办事处主任
齐高谦	鳧山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卫生健康局，张风雷兼任办公室主任，郑召锋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选址汇总表

编号	单位	名称	具体位置
1	峰山镇	牙山庄村	牙山庄村村委院内西侧
2	香城镇	大山阴村	龙山一路路北（第二排空宅基地）
3	香城镇	石鼓墩村	泉张路北（原村卫生室西邻）
4	香城镇	茶沟村	原茶沟村养老院东 10 米路北
5	张庄镇	老林村	老林村村委院内东侧
6	城前镇	柳峪村	大柳峪村村委院内南侧
7	城前镇	东南河村	东南河村村委正东 100 米
8	城前镇	东岳庄村	东岳庄村村委院内西南侧
9	太平镇	林海村	林海村村委西墙广场
10	石墙镇	羊绪东村	羊绪东村村委院内
11	石墙镇	望云三村	望云三村村文化广场北侧
12	石墙镇	深井村	东井村小学西侧
13	郭里镇	凤凰山村	官庄社区西北角

附件 3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参考总体设计图纸

附件 4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参考材料 质量要求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名称	质量等级	备注
1	钢材	国标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2	水泥、商混	国标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3	加气砼砌块	一级品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4	乳胶漆	国标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5	PVC 电线管	合格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6	排水、给水、暖气	国标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7	多媒体箱	一级品	厚度 1.2mm
8	总、分等电位联结箱	优等品	厚度 1.2mm
9	电线电缆	国标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10	配电箱内电源	一级品	符合图纸设计要求
注：主要材料质量等级不得低于以上要求；最少提供三个品牌样品经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认可后才能使用			

附件 5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设备配置品目表

序号	基本设备	数量	序号	基本设备	数量
1	诊查床	视诊室数设置	27	吸痰器	1
2	诊桌椅	视诊室数设置	28	高压消毒锅	选配
3	资料柜	视诊室数设置	29	观察床（椅）	数量视情况设置
4	体温计	2	30	呼叫系统	数量视情况设置
5	听诊器	视诊室数设置	31	输液床（椅）	数量视情况设置
6	压舌板	若干	32	冷藏柜	1
7	手电筒	视诊室数设置	33	各类针具、电针治疗、灸疗设备及拔罐器具	数量视情况设置
8	血压计	1	34	针灸/推拿治疗床	数量视情况设置
9	血糖仪	1	35	煎药机	选配
10	壁挂式全科诊断仪	1	36	电磁波治疗仪	1
11	身高体重计	1	37	电麻仪	1
12	视力表灯箱	1	38	关节旋转训练器	1
13	治疗（处置）台	1	39	艾灸仪	2
14	中西药柜	1	40	中低频治疗仪	1
15	无菌柜	1	41	健康档案柜	1
16	冷藏箱（包）	2	42	电视	1
17	出诊箱	1	43	电脑	2
18	急救箱	1	44	打印机	1
19	治疗盘	1	45	有盖医疗废物桶	数量视情况设置
20	有盖方盘	1	46	宣传（公示）栏	1
21	利器盒	1	47	空调	4台（立式2台，挂式2台）
22	地站灯	1	48	数字监控	1
23	氧气袋	1	49	烟雾报警器	数量视情况设置
24	氧气瓶	1	50	应急照明设备	1
25	开口器	1	51	紫外线消毒灯（车）	数量视情况设置
26	简易呼吸器	1	52	血细胞分析仪（选配）、除颤仪、心电图机（具备远程诊断功能）	各1

备注：参照《山东省村卫生室基本设备配置标准》（鲁卫规财发〔2008〕8号）、《山东省村卫生室省级示范标准基本设备目录》（鲁卫基层字〔2019〕3号）等文件，中心村卫生室应配备重点人群智慧随访设备以及康复理疗设备，除颤仪、心电图机（具备远程诊断功能）、壁挂式全科诊断仪等设备

附件 6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程序

一、新建的中心村卫生室完成标准化建设后，承担建设任务的镇（街道）按照标准完成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和设备配置后，先进行工程质量验收和建设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向市卫生健康局提交竣工工程质量验收报告及项目验收申请表。

二、接到验收申请后，市卫生健康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审计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及设计、监理等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对照建设项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建筑面积、功能间设置、卫生设施、水电配套设施、仪器设备等（详见附件 10）。

三、验收过程中发现达不到竣工验收标准的，责成责任单位立即整改，并重新确定时间组织竣工验收。

四、验收符合要求的，按有关规定拨付补助资金，移交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使用。

五、各单位应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将验收申请表和竣工图报至市卫生健康局 403 室。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 工程质量验收参考标准

一、入户门检验标准

(一) 门表面应洁净，不得有划痕、碰伤；

(二) 门的割角、拼缝应严密平整；

(三) 门与墙体间缝隙的填嵌应饱满；

(四) 门制作的允许偏差：门框翘曲允许偏差为 3mm，门扇翘曲允许偏差为 2mm；门扇的表面平整度允许偏差为 2mm；门框门扇对角线长度允许偏差为 3mm；

(五) 门安装的留缝限值、允许偏差：门扇对口缝、门扇与门框立缝宽度、门扇与地面留缝宽度为 1.5 ~ 2.5mm。

二、铝合金门窗检验标准

(一) 铝合金门制成品质量：表面应洁净、平整、光滑，色泽一致，无锈蚀，大面应无划痕、碰伤；

(二) 铝合金门窗安装的允许偏差：门窗框的正、侧面垂直度允许偏差为 3mm；门窗横框的水平度允许偏差为 3mm；门窗横框标高允许偏差为 5mm；门窗竖向偏离中心允许偏差为 4mm；

(三) 铝合金门窗框与墙体之间的缝隙应填嵌饱满，并用密封胶密封，密封胶表面应光滑、顺直、无裂纹；

(四) 铝合金门窗扇的橡胶密封条应安装完好，不得脱槽；设置的排水孔应通畅；

(五) 铝合金门窗推拉门窗扇开关力不应大于 50N；

(六) 铝合金门窗玻璃安装质量：玻璃表面应洁净，不得有腻子、密封胶、涂料等污渍；中空玻璃内外表面应洁净，玻璃中空层内不得有灰尘和水蒸气。

三、栏杆、窗护栏检验标准

(一) 护栏成品质量：护栏表面应光滑，不得有锈迹，色泽应一致，不得有裂缝、翘曲及损坏，接缝应严密；

(二) 护栏安装的允许偏差：护栏垂直度允许偏差为 3mm；栏杆间距允许偏差为 3mm；护栏安装必须牢固端正；

(三) 栏杆净高不应低于 1.05m，栏杆的垂直杆件间距净距不应大于 0.11m。

四、地面检验标准

(一) 地面与下一层结合牢固，不得有空鼓；

(二) 地面表面应密实，不得有起砂、蜂窝和裂缝等质量缺陷；

(三) 地面表面的允许偏差：表面平整度允许偏差为 5mm；标高允许偏差为 8mm，厚度允许偏差为不大于设计厚度的 1/10；

(四) 有防水要求的地面工程的立管、套管、地漏处严禁渗漏，坡向应正确、无积水。

五、天花检验标准

(一) 天花抹灰层与基层之间必须粘结牢固，抹灰层应无脱层、空鼓，面层应无爆灰和裂缝；

(二) 天花抹灰的允许偏差：天花抹灰应平顺，阴阳角应方正，允许偏差为 4mm。

六、墙面检验标准

(一) 墙面抹灰表面应光滑、洁净、接槎平整；

(二) 墙面抹灰层与基层之间必须粘接牢固，抹灰层应无脱层、空鼓，面层应无爆灰和裂缝；外墙不得出现渗水现象；

(三) 有排水要求的部位应做滴水线（槽），滴水线（槽）应整齐顺直，滴水线应内高外低，滴水槽的宽度和深度应满足设计要求，且均不应小于 10mm；

(四) 墙面抹灰的允许偏差：立面垂直度允许偏差为 4mm，表面平整度允许偏差为 4mm，阴阳角应方正，允许偏差为 4mm。

七、防水检验标准

(一) 防水层表面应平整、无鼓泡、折皱等缺陷，刚性防水层无酥松、开裂、起砂等弊端，防水层排水坡度符合设计要求，无明显积水现象；

(二) 细部构造做法符合规定要求，且密封严密无渗漏。

八、给排水检验标准

(一) 现有阀门、龙头检查：位置合理，开启、关闭正常，水路通畅，无破损、锈迹，无滑扣失效、滴水现象；

(二) 管道固定牢固，安装平直整齐；管道无破损，接头完

好;

(三) 预留上水堵头、管线等应考虑装修面层尺寸, 水堵头能打开;

(四) 水表检查: 水表安装应符合规范, 水表接头紧密完好, 无空转现象;

(五) 排水管道检查: 排水管道无直角、死角; 接头完好, 接口处无渗漏, 管道畅通, 管线固定牢固、安装整齐、无破损;

(六) 排水口、地漏口检测: 地漏位置合理, 排水口、地漏口完整, 封口严密;

(七) 排水口应进行封堵, 防止垃圾进入排水管道发生管道堵塞。

九、电气检验标准

(一) 分户配电箱检查: 配电箱安装垂直度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箱体、饰面板内外清洁, 无刮碰痕迹及色差; 箱门开启灵活; 箱内各开关、漏电保护器动作正确, 控制范围正确; 箱内结线整齐, 回路编号齐全、正确; 导线与开关连接牢固紧密;

(二) 电表检查: 电表安装符合规范, 在关闭总闸后无电表空转现象;

(三) 开关插座检查: 开关、插座面板表面清洁、无损坏; 开关控制范围正确; 开关切断相线正确; 单相两孔、单相三孔插座的火线、零线、地接线正确; 暗开关、插座的盖板安装牢固、紧贴墙面, 四周无缝隙; 导线接线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四) 照明检查: 灯具安装牢固、位置正确;

(五) 其它弱电系统的验收应遵循相应的国家规范标准。

以上标准未尽事宜, 参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18) 等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执行。

附件 8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竣工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概况	
验收人员组成情况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竣工工程质量检查情况 (含工程质量控制资料情况)	
质量等级评定情况	(附：竣工工程质量评定表)
验收组意见 (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质量负责人：
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9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_____镇（街道）

名称				质量验收 得分	
地址		联系人		联系 电话	
施工 单位		项目负 责人		技术（质 量）负责 人	
镇（街道） 验收 结论					
镇（街道） 意见	镇（街道）负责人（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0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赋分表

村卫生室名：

镇（街道）

村

项目		分值	标准	问题	扣分
规划 设置	选址合理	3	符合当地区域卫生规划、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要求。交通便利，服务半径不超过 2.5 公里，服务人口 2000 人以上，由村集体无偿提供集体土地，非基本农田用地或个人宅基地，与个人无任何纠纷。实现水通、电通、路通、网通。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图纸齐全	2	采用全市村卫生室统一图纸或与小区（村居）规划相统一，图纸可行、标准规范并通过审验。如非统一设计，采用的设计单位要有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非统一设计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资质：	
监 理 招 标	监理完备	2	全程有质量监控，钢材、水泥等关键材质须提供检测报告，符合结构设计要求（详见附件 4），并有监理人员签字。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招标规范	5	招标规范，履行相关程序的文件、记录等资料齐全。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企业资质	3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被更换的项目负责人 6 个月内不得在全省范围内参加工程投标）；投标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农民工工资支付到位，并提供相应支付证明。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项目		分值	标准	问题	扣分
房屋 基础 建设	房屋面积	*	房屋面积不低于 150 平方米		
	布局合理	5	诊断室、治疗室、观察室、药房、康复室、健康教育和公共卫生室等分室设置，布局合理。（2分）有条件的可设置值班室、健康自检室等。诊断室数量与医生人数匹配，候诊区设置合理。（1分）观察室设有观察窗（能清晰了解观察室内情况），具备通风条件。（1分）各室布局合理，符合感染管理要求。（1分）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按相应赋分扣减		
	房屋设计	6	内墙面刮大白（治疗室、处置室墙面瓷砖到顶，其他房间墙面瓷砖至少 1.8 米），地面全部用水磨石或瓷砖，窗户用双玻塑钢窗（外加不锈钢防盗窗），外门为防盗门。治疗室有固定紫外线灯管。药房、诊断室和观察室面向室内过厅的窗户均为无框整块钢化玻璃，窗台高 1 米。外墙主体为白色防水乳胶漆，50 公分灰色裙边，窗户下沿 10 公分绿色裙带（和标识一个颜色）。卫生室室外地面进行水泥硬化并且与周边交通干道相接，设置无障碍设施。配有洗涤池及上下水系统。外墙装饰美观，整体环境温馨，整洁美观，安静独立，标识清晰。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扣 2 分		
	标识标志	10	按照统一建设标准，统一标识标牌制作（包括规格、字体、颜色等），室内外统一着色。规范村卫生室室外环境标牌标识（村卫生室标牌、健康教育宣传栏、健康教育公示栏）、医疗卫生监督信息公示栏、村卫生室室内环境标牌标识（窗口指示牌、规范及制度、医护人员桌牌、污染分区标识、垃圾分类标识、危险标识等）。标牌、公示栏、宣传栏缺一项扣 6 分，其他缺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基础设施	10	无障碍设施完善，配备必要的清洁取暖、降温除湿（空调至少立式 2 台，挂式 2 台）等设施，配备电灯、数字监控、烟雾报警器、应急照明、紫外线消毒灯等设施，符合消防安全要求。选择耐腐蚀、冲洗效果好、不易有污物残留的卫生洁具、洗涤池及配件。洗手池处安装非接触或非手动开关。设有无害化卫生厕所，马桶冲水设备设置成感应式或脚踏式开关，配套三格化粪池。一项达不到扣 5 分，扣完为止		

项目		分值	标准	问题	扣分
设备配置	招标采购	5	按配置要求集中统一招标采购配置相应设施设备,并保持完好状态;基本药品配备到位。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诊断室	5	配置诊查床、诊桌椅、资料柜、体温计、听诊器、压舌板、手电筒、血压计、血糖仪、壁挂式全科诊断仪、身高体重计、视力表灯箱等。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中医药服务	5	能够提供4种以上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如中药饮片、针灸、推拿、火罐、敷贴、刮痧、熏洗、耳压等),配备中医电疗和磁疗等中医诊疗设施。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治疗室	5	配备治疗(处置)台、物品(药品)柜、无菌柜、冷藏包(箱)、出诊箱、急救箱(急救药品不得少于12种)、治疗盘、有盖方盘、利器盒、地站灯、必要抢救器材(如氧气袋、氧气瓶、开口器、简易呼吸器、吸痰器等)、高压消毒锅(选配)等。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观察室	2	配备必要的观察床(椅)、呼叫系统。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药房	5	配备药品柜(包括西药柜、中药柜等)和满足药品储存不同温度要求的冷藏柜等。有避光、通风、防鼠、防尘、防潮、防霉等设施(如除湿机或排风扇等)。缺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康复室	*	配备电磁波治疗仪、电麻仪、艾灸仪、中低频治疗仪、肩关节旋转训练器等康复器具		

项目		分值	标准	问题	扣分
设 备 配 置	健康教育 和公共 卫生室	4	配有健康档案柜、基本健康教育书籍、宣传资料架、健康自检设备、桌椅、宣传设备（如电视、电脑、打印机、照相机、投影仪等）。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随访设备	*	配备智慧随访设备，能够随时上传信息		
	中心村卫 生室设备	11	配备血细胞分析仪（选配）、除颤仪、心电图机（具备远程诊断功能）。一项达不到扣6分		
	信息设施	5	开通宽带，配备至少2台电脑及1台打印机，设备硬件条件能满足日常信息化管理和远程医疗要求。以上任一要点达不到者，此项不得分		
制 度 宣 传	制度健全	3	建立健全医疗质量管理、医疗安全、人员岗位职责、定期在岗培训、门诊登记、法定传染病疫情报告、食源性疾病或疑似病例信息报告、医疗废物管理、医源性感染管理、免疫规划工作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妇幼保健工作管理以及财务、药品、档案、信息管理等有关规章制度。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科普宣传	4	在醒目处张贴农药中毒、心肺复苏和药物过敏反应等常见的急诊急救操作规程。在恰当位置摆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室外设置标准宣传栏，张贴统一、规范的健康教育宣传挂图。在候诊区、观察室等处安装电视（至少1个），播放健康教育视频等。缺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项目		分值	标准	问题	扣分
质 量 验 收	质量验收	*	通过镇（街道）工程质量验收		
		100	得分		

说明：1. *标记项目为否决项目，不赋分，即有一项未符合要求验收定为不合格；其余未说明的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2. 达到 95 分及以上为验收合格

附件 11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验收记录

项目名称				验收得分	
建设单位		主要 负责人		联络员	
卫生健康局 意见	验收人：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审计局 意见	验收人：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行政审批 服务局 意见	验收人：_____年____月____日				
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意见	验收人：_____年____月____日				
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 意见	验收人：_____年____月____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

邹城市中心村卫生室建设项目进展清单（__月份）

编号	镇（街道）	村名	是否确认选址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四通一平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招标 （是填1，否填0）	是否开工建设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主体建设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室内外装修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器械设备配备 （是填1，否填0）	是否完成镇（街道）质量验收 （是填1，否填0）	是否提交验收申请表 （是填1，否填0）	卫生室建设进度情况描述

各镇政府、街道办每月 23 日前将进展情况报邹城市卫生健康局公卫专班邮箱（zcswjccwsk@126.com）

填报人：_____ 负责人：_____ 填报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

山东省村卫生室规范化设计方案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市人武部。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9日印发
